附件3

赣州市大学生（青年）优秀创新创业项目

征集活动评审标准

一、创新引领（30分）

1．技术或产品具有原创性、突破性、创新性（10分）

2．技术或产品具有行业领先性或取得了专利等知识产权成果，对打造新兴产业链，推动传统产业高端化、智能化、绿色化具有示范性和引领性（10分）

3．运营和管理模式具有可行性、创新性和竞争优势（10分）

二、社会效益（25分）

1．直接带动就业岗位的数量，间接带动创业就业的数量（10分）

2．预计未来3年将创造就业岗位的数量规模（5分）

3．带动高校毕业生、退役军人、残疾人、脱贫人口等重点群体就业情况（5分）

4．促进员工高质量稳定就业，在规范用工、提供发展平台、改善工作环境、引领生活方式转变等方面的举措和效果（5分）

三、创业能力（20分）

1．项目第一创始人的素质、能力、背景和经历（5分）

2．团队成员构成的科学性、完整性、互补性和稳定性（5分）

3．团队的整体运营能力和执行力（5分）

4．团队股权结构和员工激励机制合理性（5分）

四、发展现状和前景（20分）

1．项目运营现状，已取得的经营业绩（5分）

2．项目财务状况，融资状况（5分）

3．项目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，具备开拓市场的可行性和条件（5分）

4．项目具有可持续发展的能力及良好的经济、社会价值（5分）

 五、加分项
 项目符合入驻条件且愿意作为优秀项目入驻青创园进行孵化（3分）